

常年期第二十五主日

堂訊 2008.09.21 樹林 — 鶯歌 天主堂

辦公室電話：2681-1083 羅神父：0912-891-082
辦公室傳真：2682-1254 柏神父：0918-503-271
宿舍電話：2687-2366 范執事：0910-640-440
樹林天主堂地址：樹林市中山路一段154號

我的思念不是你們的思念

<依 55:8>

你們的道路也不是我的道路。確實，人的一生常是和天主鬥爭。人總以為自己的想法好，自己走得正。天主雖用種種的方式規勸人，但人總是不聽，甚至說：「上主的作法不公平」（則 18:25）。比如貧富不均、智愚不等、男女有別，這一切都有天主的計劃，都是天主上智的安排。我們可以清楚的看出，天主要我們彼此相愛，給我們製造了彼此相愛的空間：富者應幫助貧窮之人，智者應幫助愚笨的。但人們卻常反天主之道而行。富者以其財富剝削窮人，智者以其智慧欺騙愚笨的人。因此使人忿忿不平，人與人爭，衍生了各種惡果：忿恨、報仇、自私、貪婪...等等。



人類如果順天意：富濟貧、智助愚，完成天主的計劃，豈不皆大歡喜？不接受天主的安排，不遵從天主的思想，不走天主的道路，結果是怨天尤人，彼此鬥爭！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

<思必行>

祈禱：吾主耶穌，祢降生救世，給人立了愛德的表樣，留下成聖成賢的訓誨，教人走真正幸福之路。但人依然走在黑暗的路上。求祢開啟人的頭腦，認清天主的道路，走上真實幸福的途徑。阿們！

宗徒大事錄

讀經引言

宗徒大事錄(第二十一章 - 第二十二章)

保祿第三次出外傳教

每週讀經(2008/9/22 - 9/26)：

第一天 第二十一章 01-14 節 頁數：1720-1721

保祿乘船抵提洛，再到凱撒勒雅

第二天 第二十一章 15-26 節 頁數：1721-1722

保祿在耶路撒冷受母教會歡迎

第三天 第二十一章 27-40 節 頁數：1722-1722

保祿在聖殿內被捕

第四天 第二十二章 01-21 節 頁數：1722-1723

保祿向猶太人見證自己如何蒙主耶穌召叫

第五天 第二十二章 22-30 節 頁數：1723-1724

保祿聲明自己是羅馬公民

※ 聖福若瑟神父語錄 ※

缺乏彼此的尊重或基本禮貌，看是小事；但粗魯的習慣和不友善，漸漸會使人失去愛的精神。

奉獻彌撒排定日期

	彌撒意向
9月22日 星期一	* 黃振隆、王月芳為家庭平安奉獻感恩彌撒。
9月23日 星期二	* 賴永怡、申雯蓮為全家祈求平安奉獻彌撒。

9月21日

聖瑪竇

(St. Matthew)

聖瑪竇是十二宗徒之一，也是聖經中第一部福音的作者。這是教會不變的傳統，也為福音本身所確認。根據谷二 14 的記載，瑪竇是阿耳斐的兒子，且在葛法翁任稅吏時為耶穌所召叫，成為宗徒之一。在其歸依前，他曾是位官員，專司收取稅金；在馬爾谷與路加福音中，他被稱為「肋未」。



初期，瑪竇的使徒工作僅限於巴勒斯坦內的數個團體之中，但晚年的生活因無任何史料記載，因此無法確認聖史晚年究竟身在何處。有一個傳統指出，瑪竇開墾福音的園地是在衣索比亞；其他的傳統則指向巴底亞 (Parthia—西亞—古國) 與波斯；另外，後人也無法確認聖史究竟是領受了殉道的冠冕而死，亦或是自然老死。

瑪竇福音是寫給那些心靈空乏且切望被飽飫的同胞們看的，無論他們是耶穌的信仰者或不信者；為前者而言，福音成了他們考驗來臨之時的鼓勵，特別是面對再度跌進猶太主義的危險之時；為後者而言，福音的目的是為向他們確認，默西亞的來臨已在我們的主耶穌這人身上實現；所有默西亞國度擁抱子民的許諾，透過祂，已在精神上而非以一個世俗的方式完滿達致。耶穌說：「我的國度並不在這世上。」其次，瑪竇福音也回答了洗者若翰門徒所問的問題：「你是要來的那位，或者我們還要等候另一位？（路七 20）」。

為了給自己巴勒斯坦的同胞們寫福音，聖史瑪竇以其母語阿辣美文撰寫福音，這種「希伯來腔」，在福音與宗徒大事錄中皆有提及。很快地，主後 42 年，黑落德阿革黎帕一世在位時興起了教難，聖史於是遠赴他鄉傳播福音。另一傳統以為，瑪竇福音寫成的時間應是在他遠赴他鄉與召開耶路撒冷大公會議之間，亦即是在主後的 42 到 50 年之間完成的。然而，今日學者較多同意是在公元 80 或 90 年間寫成瑪竇福音，是在歸化的猶太人團體中完成的。

樹林堂務報告

1. 請注意！新的辦公室已搬到幼稚園那邊樓下第一間。
2. 因 10 月份才會動工，資源回收可再收一個月，謝謝！
3. 每週四晚上 8:00 持續有詩歌練唱，請教友踴躍參加。
4. 沒有收到動土典禮邀請卡者，是因為本堂現有的住址資料有些不正確，請至辦公室更正住址等。謝謝！
5. 嬰幼兒領洗(請父母報名)

時間：9 月 27 日(週六)晚上 8:30

領洗前嬰幼兒的父母須先聽道理

時間：9 月 23 日(週二)晚上 8:00

6. 敬請教友彌撒完後，留下幫忙的時段：
 - (a) 9 月 21 日--拆除舊辦公室樓上、樓下的燈具
 - (b) 10 月 5 日--一樓小教堂椅凳搬至三樓並拆除燈具

7. 傳協會開會：

時間：9 月 28 日 10:00

8. 主日學新學期開始上課：

時間：9 月 28 日 10:00

9. 10 月 12 日起，在幼稚園 1 樓，早上 7：30 另有一台國語主日彌撒(是為方便老人及行動不變者)，先試行一個月再決定後續，除原早上 8:30 的主日彌撒延後到 9:00 外，其它彌撒時間均不更動。
10. 10 月 5 日以後，本堂所要留之物，均已拆除完畢，其它設施，凡有教友用得到的，均可自行拆回去使用。

~~真好賺~~

兒：「媽給我 100 元」 媽：「不行！」
兒輕聲說：「妳給我 100 元，我就告訴妳，下午妳不在時，爸跟女傭講了甚麼！」
媽媽一聽，急忙掏出 100 元給他。
兒：「爸說：『等等別忘了曬衣服！！』」

